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中程施政計畫

(114 年度至 117 年度)

目 錄

壹、使命及願景	P136
貳、施政重點	P136
參、關鍵策略目標（含共同性目標）	P137
肆、未來四年重要計畫	P143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中程施政計畫

(114 年度至 117 年度)

壹、使命及願景

主責臺南市整體環境管理及維護，配合本市「低碳綠能永續大臺南」的施政目標，透過與本府各局處橫向聯繫及合作，並運用民間資源，積極推動各項環保政策，持續落實各項污染防治及生態維護，戮力提升市民生活環境品質，全力解決環保問題並加強各項環境服務效能。

透過公私協力及產、官、學、研合作方式，持續建構本市資源循環再利用及低碳環境，朝 2050 淨零排放之目標前進，提供優質友善的服務品質，以打造全臺最乾淨城市。

貳、施政重點

- 一、深化環境教育、落實環評機制：鼓勵環保志義工、社區、學校、團體、企業及設施場所推動多元化環境教育活動，輔導及獎勵績優環境教育之個人、學校、機關、企業或團體，促進全民於日常生活中落實淨零綠生活行動；落實環境影響評估機制，強化資訊公開及公眾參與，持續進行環評案件監督及查核並推動開發單位於環保專案成果倉儲系統登載資料。
- 二、提升空氣品質：加強管制固定、移動、逸散污染源排放，並導入智慧管理技術提升管制成效，落實亮麗晴空懸浮微粒削減計畫，提升本市空氣品質，維護市民呼吸健康。
- 三、清淨水域永續海洋，毒物管控再進化：加嚴訂定放流水標準，結合巡守隊民間力量，實行科技執法及水域污染稽查，推動畜牧糞尿資源化再利用，追求水清魚現永續經

濟；推動海廢回收再利用、環保艦隊、潛海戰將攜手淨海，維護海洋環境、海洋污染應變演練，升級海污防災體系；查核淨水場運作及飲用水，確保民眾飲水用水安全；強化毒化物與環藥管理，執行毒化災相關演練。

- 四、推動資源回收全分類，垃圾多元處理：執行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工作，提升資源回收率，創造物質循環再利用新契機，並推動底渣及飛灰再利用。透過多元垃圾處理方案，擴增處理量能。
- 五、事業廢棄物流向許可管理及稽核：進行源頭管制的方式，強化事業廢棄物的流向管理、許可管理和勾稽查核。同時加強清除機構的管理和查核輔導，特別針對高風險類別的處理和再利用機構進行深度查核及評鑑工作。積極配合環檢警結盟，聯手打擊不法行為，以杜絕廠商的違規行為。致力於實現簡政便民、提供精準服務、減少環境污染並實現資源永續循環等願景目標。
- 六、高污染潛勢事業預防輔導，掌控本市土水環境品質趨勢，監督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及非法棄置場址改善：主動查證高潛勢事業及油品貯存系統，持續辦理校園土水宣導活動，推動污染場址綠色永續型改善，科技執法並結合環檢警調單位，積極遏制、查緝廢棄物非法棄置情事，降低土水污染發生機率，確保土淨水清，綠色永續。
- 七、推動清淨友善家園，提升市容整潔：改善公共廁所設施；強化環境衛生稽查，確保環境整潔；加強側溝清淤，維持排水順暢；持續爭取補助更新清運車輛和老舊大型機具設備，提升垃圾車和回收車清運效率。積極推動社區環境清潔認養，整頓髒亂熱點，清除孳生源，攜手打造潔淨家園。
- 八、提升公害陳情處理品質，強化檢驗聞臭效能：提升公害陳情案件處理效能，跨科室辦理聯合稽查及召開跨局處非法棄置專案小組會議，並善用科技執法工具及 AI，建構污染地圖，以有效改善環境，提升民眾滿意度；加強罰鍰拒繳之催繳移送及強制執行，貫徹公權力；精進儀器採樣設備，提升專業技術，強化環境檢驗能力，及優化空污陳情檢測聞臭效能，以快速掌握污染程度及正確、精準檢驗數據，處分破壞環境行為人，實現環境正義。
- 九、建構減碳淨零、氣候變遷調適及永續發展城市：推動溫室氣體盤查、減量及抵換執行方案，公私合作協力減碳；培育專業碳排放及管理專業人才，強化國際接軌並擴大執行量能；落實淨零轉型具體策略，跨域整合完成階段目標；擬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推廣調適韌性設施，全民動員共創低碳永續家園。

參、關鍵策略目標（含共同性目標）

一、 關鍵策略目標：

（一） 深化環境教育、落實環評機制：

1. 安排實體及線上環保志工培訓計畫，提升培訓環保義工轉型環保志工，鼓勵環保志義工參與環境保護及環境教育宣導工作，擴展環保志義工服務能量，共同維護本市環境。

2. 結合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環保餐廳、環保標章旅館，推動綠色旅遊路線，實施多元環境教育，深化民眾環境教育意識。
3. 獎勵環境教育績優之個人、企業或團體，普及與深化環境知識，提升民眾環境素養及行動力。
4. 輔導學校推動台美生態學校、培訓本市環境教育人員累積本市環境教育量能，推動企業綠色辦公及綠色消費，共同落實淨零生活。
5. 審查中環境影響評估案件會議進度資訊及通過之環評書件內容全數公開上網，依法進行本府監督環評案件比例 100%。

(二) 維護空氣噪音品質、打造永續家園：

1. 結合市府 21 個局處共同執行亮麗晴空懸浮微粒削減計畫，並定期召開滾動式檢討會議，落實固定污染源、移動污染源、逸散污染源管制，並依循本市第二期空氣污染防制計畫執行本市空污防制作業，提升本市空氣品質良率(AQI<101)比率，116 年藍天日數比率維持 90%以上之目標。
2. 積極輔導及巡查公私場所室內空氣品質，並落實列管公告場所稽查管制，達成全面符合室內空氣品質法規目標；為促進公私場所改善室內環境，舉辦競賽辦法鼓勵公私場所取得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標章，除表彰績優場所及提升企業形象外，亦協助有意投入室內空品維護之敏弱族群場所（如幼兒園、托嬰中心、護理機構等場所）加入自主管理的行列，更透過競賽篩選，成立室內空品績優場所輔導團，以績優場所自身經驗，協助轄內未取得自主管理標章之場所建立室內空品自主管理理念，進一步取得自主管理標章，以維護國民健康。
3. 於空品不良季節好發期前，透過多元媒體管道宣導相關環保政策，並提醒民眾須注意事項；進入秋冬空品不良好發期時，啟動納管工廠降載減排及執行道路洗街、污染源稽巡查、移動源管制等應變措施，以減緩空品不良的情形，並連繫上風處縣市共同執行相關應變工作，以落實空污跨域治理。亦將空品惡化訊息發布環保局臉書、市府 LINE，以及於路口大型電視牆、AQI 推播系統宣導，請民眾做好防護。
4. 彙整本市中央及地方之洗掃量能，推動民間公私場所、各工業區科學園區服務中心道路認養洗掃，並於空品不良時期加強高敏感地區，如幼兒園、學校、醫院等之洗街作業，以達抑制車行揚塵效果，同時因應水情狀況及洗街作業空跑率較高等問題，適時增加回收水取水地點；另外導入 AI 技術，滾動調整洗街作業路線。
5. 加強固定空氣污染管制作業，導入 AI 科技智能系統，推動技師簽證查驗，以提升許可管制成效；徵收固定污染源空污費，落實污染者付費，透過會計帳查驗，查核確認應申報污染源項目、數量，強化原物料，廢溶劑流向等進行檢測，重新核算空污費；輔導工廠污染減量；因應有害空氣污染物管制標準之實施，加強稽查檢測量能，並推動高臭氧生成潛勢減量。
6. 採用科學儀器進行數據蒐集及分析，透過大數據分析以追溯驗證污染來源，並搭配氣象數據解析及公害陳情內容，鎖定目標要求污染改善及排放減量。
7. 透過在地多元媒體及實地拜訪，宣導勿露天燃燒觀念及推廣農廢再利用，於農作收割期間加強高風險區查核、通報並辦理農耕隣污改善宣導說明會，劃設農耕隣污示範道路及推動成立農耕隣污守護隊減少農耕機具污染道路情形，並於露天燃

燒季節針對高好發區，將利用 AI 智能辨識技術加強稽巡查管制工作，降低燃燒稻草行為。

8. 營建工程科技防制，運用 CCTV 影像 AI 辨識揚塵即時啟動灑水系統，或搭配微感器高值觸發灑水系統，有效、即時抑制揚塵，節省人力，強化自主管理及提升改善效率，並將上述做法納入替代條件推廣。持續推動工地周圍道路認養、稻草蓆覆蓋裸露地，降低揚塵、髒污、提升工地環保形象。
 9. 推動民俗活動減污，藉以功代金、紙錢集中燒等實際作為，降低燃燒紙錢產生空氣污染。並加強宣導及管制廟會活動於管制時段內不燃放爆竹煙火及使用擴音設施，以減少燃放爆竹之空氣污染及降低噪音量，落實廟會優質化。
 10. 落實機車排氣定期檢驗制度推動，提升機車排氣到檢率，並配合環境部政策，提升運具電動化及搭配電動化運具發展建置支援系統，並辦理低污染車輛與老舊機車補助作業，另依據污染潛勢熱區，加強執行高污染機車稽查及管制作業，以達到淘汰高污染機車與落實污染改善之目的，更透過機車定期檢驗站品保、品管作業與評鑑制度之實施，提升並精進定檢站專業檢驗能力及服務品質。並宣導車輛停車熄火，利用稽查及勸導之方式建立民眾急速熄火之觀念。
 11. 持續推動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有效管制高污染車輛，提升機車定檢率、柴油車納管率，加速老舊機車汰換，並推動環保車隊、施工機具、港區船舶等管理措施，確保民眾呼吸健康之權益。
 12. 運用 AI 科技執行移動污染源綜合管制，運用數位科技影像輔助取締烏賊車、高污染船舶等，車牌辨識取締未定檢車輛，加強移動污染源削減。
 13. 依據污染潛勢熱區加強執行高污染柴油車路攔稽查及管制作業，並配合環境部政策推廣柴油車汰換與調修補助，以進一步達到淘汰高污染老舊柴油車、促進污染改善之目的。
 14. 噪音車採源頭管制及末端管制併行，針對噪音車出沒路段精準打擊，配合環警監共同稽查與聲音照相科技執法管制，有效取締高噪音車輛，並辦理噪音車輛檢舉網查證與召回檢測，嚇阻噪音車改裝歪風，維護市民生活安寧。
- (三) 落實水域污染源、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環境用藥及飲用水管理作業：
1. 運用科學儀器及結合水環境守護志工進行污染稽巡查，針對素行不良或屢遭陳情廠商提升稽查頻率並加強稽查強度，以有效遏止廠商僥倖偷排心態。
 2. 建構污染通報體系，以落實水污染源稽查管制；針對重點河川及支流排水，利用水質儀器監測污染情形，建構水質改善藍圖。
 3. 推動畜牧糞尿沼液沼渣施灌計畫，持續進行農地示範施灌及評估作業，逐步提升本市施灌量及施灌面積；結合農業跨界合作，發展永續綠電循環經濟。建設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中心，發展綠電循環經濟，同時降低河川污染負荷。
 4. 鞏固海洋污染緊急應變聯防機制，定期辦理油污染及災害演練、海域巡檢及水質監測，維護海域水體品質。
 5. 定期抽驗淨水場原水、清水及水質處理藥劑，並不定期稽查抽驗公/私場所之飲用水。
 6. 強化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暨環境用藥管理，定期辦理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災害應變演練及運作廠（場）應變輔導，提升業者緊急事故應變處理能力；適時辦理環

境用藥施藥人員教育訓練課程及說明會議，以建立正確及安全用藥觀念，降低環境負荷。

(四) 資源循環全分類，活化創新拼永續：

1. 配合國際限塑趨勢，擴大源頭減量，推動市府機關、學校主辦之會議、訓練及活動減少使用一次性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
2. 加強辦理源頭減量工作，並呼應資源循環署相關源頭減量政策進行全面性查核輔導工作，並持續推動本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 26-2 條，持續規範本市相關行業應提供環保餐具予民眾使用。
3. 加強辦理各項資源回收政策，包含輔導里及社區大樓設置並持續營運回收站以帶動在地居民進行資源回收，及辦理相關資源回收宣導工作提升民眾資收相關常識，並輔以垃圾強制分類檢查，敦使民眾落實資收分類及垃圾減量。
4. 落實廚餘回收政策以減少垃圾量，並辦理社區及家戶自主性廚餘落葉堆肥推廣、持續推廣廚餘堆肥廠產製之堆肥成品，落實循環經濟。
5. 與餐飲店家及循環容器業者跨界合作推廣循環餐具使用，自源頭落實垃圾減量。
6. 加強稽查管理責任業者、販賣業者、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並持續輔導未達一定規模資源回收站辦理登記以利管理。
7. 推動連鎖便利商店實施一般廢棄物委託公民營清除處理機構清除或採隨袋徵收清理方式政策，以督促超商落實垃圾分類。
8. 以太舊換新概念興設處理量能 900 公噸/日的更新爐，引進焚化爐新技術，包含高溫鍋爐管排、提升廢熱回收、發電效率最大化、嚴格廢氣排放標準、節能減碳等，並結合當地發展特色更新設置回饋設施。
9. 因應更新爐廢棄物處理設施推動，每年補助城西土城地區學生營養午餐、各項學用費用補助、獎助學金、其他應負擔費用及協助弱勢家庭學生等使用事項，妥善敦親睦鄰，提升當地民眾對更新爐興建支持度，確保更新爐妥善施工如期如質完工運轉。
10. 持續維運本市各項最終處置設施穩定營運，並強化各廢棄處理廠(場)專業廠商操作管理與監督，以達 100%妥善處理目標，更確保務必符合相關環保法令規定，杜絕二次污染之可能。
11. 持續進行本市各掩埋場活化以增加緊急應變空間，並提升處理量能。
12. 經由自建底渣再利用處理廠規劃提升再生粒料品質技術，並推廣底渣再利用。
13. 持續穩定維運永康焚化廠回饋設施，達到敦親睦鄰及回饋全體市民之目的。
14. 持續辦理本市公有掩埋場設施改善工程，杜絕二次污染發生。
15. 推動廢棄家具木質廢棄物燃料化，轉廢為能製成固體再生燃料(SRF)再利用。
16. 推動廢樹枝燃料化再利用。
17. 辦理本市永康及城西垃圾焚化廠委託操作管理，以因應垃圾處理需求。
18. 推廣廢木料銀行，將廢樹枝破碎後提供民眾申請使用，落實循環經濟。
19. 辦理廢棄物篩分機械處理及打包作業，以因應垃圾處理需求。
20. 持續推動焚化飛灰水洗技術，辦理廢棄物除氯、調質及減量(容)，減少掩埋場處理壓力，落實資源循環，達到資源有效利用。
21. 持續協助民眾妥為清除處理石綿建材廢棄物，以降低其對人體與環境的危害。

(五) 精準審查、嚴格把關、友善便民、杜絕非法及落實產源清理責任：

1. 建立事業廢棄物、產品流向管制及自主勾稽作業，配合科技執法利用衛星空照及無人飛行載具加強查核能力，以有效查獲不當貯存、非法清理及棄置之情形。涉及重大違法之行為，將進行資料收集及比對，提供檢警單位進行後續蒐證及偵辦。持續推廣產源事業源頭減量，以減少事業廢棄物產生量。
2. 積極輔導業者申請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及公民營各項清除處理許可、變更程序審查及進行查核輔導工作，藉由透明公開之資訊、稽查輔導、公民營處理機構評鑑制度及加快機關嚴審速決之行政效率，倡導資源循環之理念，並執行事業廢棄物深度稽查及追蹤資源化產品流向管制，了解事業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營運及資源化產品流向有無異常情形，以及掌握犯罪違規污染情事，期達增加事業廢棄物資源循環、增加去化管道、減少環境污染，同時達成簡政便民、精準服務之目標。

(六) 以預防污染、嚴格監督、友善輔導及資訊公開之理念，推動各項土壤及地下水管理業務：

1. 工程管理方式監督中石化安順場址整治工作，避免二次污染，加嚴管制力道，督促中石化公司加速如質完成整治。
2. 為預防土水污染，分級管理輔導與查證本市土水污染潛勢事業，提升事業土地整體管理效益與事業污染預防管理能力；查核異常申報之油品貯存系統事業，適時採取應變措施，避免污染擴大。
3. 持續培訓土水污染預防種子教師並辦理學童觀念宣導辦理校園宣導及法規宣導會議，提升學童及業者預防土水污染之觀念，降低土水污染發生機率。
4. 定期監測本市土壤及地下水品質，辦理農地、底泥調查作業，掌握本市土水品質環境；以專家學者角度，檢視污染場址特性，共同監督本市污染場址改善，並推動無污染行為人之場址污染改善。
5. 透過科技執法及定期滾動檢討之雙管齊下模式，並配合地檢署檢察官及環管署南區環境管理中心進行調查，主動積極遏制、查緝廢棄物非法棄置情事。
6. 嚴格管控列管非法棄置場址之清理作業，並確保債權保全，加速完成清理，並適時啟動緊急應變及實施監測，俾利土地永續利用。
7. 積極宣導土地環境安全，提升民眾杜絕廢棄物不當棄置行為之正確觀念，並提供陳情專線管道予以民眾鼓勵檢舉非法棄置情事，共同防範非法棄置案件。

(七) 推動清淨友善家園，加強管理市容環境整潔：

1. 提升本市市容滿意度，加強道路巷弄環境清理，動員區里環保志義工投入清潔環境，結合髒亂點通報系統，加強整頓髒亂點或孳生源。
2. 積極爭取環管署經費補助，改善公部門列管公廁硬體設備；加強列管及稽查公廁環境，提升環境清潔；推動優質公廁管理及評鑑制度，落實自主管理並輔導評鑑分數提升，營造具有在地特色之乾淨公廁。
3. 執行轄區所屬權責之側溝巡查及清淤作業，並於汛期前加強清淤易淹水地區之側溝，確保側溝排水順暢。
4. 落實登革熱防疫工作，執行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清除及其他防疫措施，降低病媒蚊密度指數，預防疫情流行。

5. 推動觀光景點管理單位自主管理，提升景點環境品質。
6. 爭取經費處理巨大廢棄物，加強破碎廢棄彈簧床、廢樹枝及傢俱，減少廢棄物焚化排碳量。

(八) 提升公害陳情處理品質，強化檢驗聞臭效能：

1. 加強為民服務，提升公害陳情案件處理效能。
2. 成立專案聯合稽查小組，針對屢次陳情、重大違規及重點個案，跨科室辦理聯合稽查，及召開跨局處非法棄置專案小組會議，以有效全面改善污染，維護環境。
3. 持續宣導電話禮儀，適切回應民眾陳情案件之稽查處理，善用科技執法工具及 AI，建構污染地圖，以有效改善環境，提升民眾滿意度。
4. 定時辦理罰緩拒繳案件之催繳、移送強制執行及債權憑證註銷作業，提升市府罰緩收繳執行率。
5. 提升檢驗樣品之技術及空污陳情異味檢測之時效，提供正確、精準之高品質檢驗數據。

(九) 打造低碳永續城市：

1. 透過本府局處跨域合作，訂定臺南市淨零永續城市管理自治條例，各局處協力落實淨零減碳工作，逐步展開各項溫室氣體減量、氣候變遷調適、循環永續及淨零綠生活措施。
2. 扣合 2050 淨零轉型路徑以及十二項關鍵戰略，訂定本市各階段目標，滾動調整落實淨零轉型；持續蒐集國際氣候變遷相關公約及趨勢，並推動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定期彙整本市自願檢視報告(VLR)指標成果。
3. 辦理淨零減碳、企業 ESG 等培訓課程，培育未來專業人才因應國際趨勢，擴大產業執行量能。
4. 執行列管事業溫室氣體盤查現場查核作業，並成立淨零輔導團協助非列管事業碳盤查，促使事業掌握碳排放，跨局處合作輔導本市高碳排企業導入能效管理制度，督促事業減排，接軌未來碳費徵收。
5. 推動自願減量專案，執行碳中和輔導，推廣碳足跡標籤，公私合力建立減碳示範案例，帶動企業自主投入減量及碳揭露。

二、共同性目標：

(一) 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

為聚焦業務職能提升，公務人員每年達成與業務相關學習時數 20 小時，其中 10 小時必須完成當前政府重大政策、法定訓練及民主治理價值等課程。

(二) 提高預算執行力：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擰節各項支出。每年預算數執行率達 90%以上。

肆、未來四年重要計畫

關鍵策略目標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期程
(一) 深耕環境教育、落實環評機制	1	鼓勵環保志義工參與環境保護及環境教育宣導工作	114-117
	2	運用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環保餐廳、環保標章旅館等場域，推動淨零綠生活	114-117
	3	輔導單位或個人推動環境教育，普及環境教育	114-117
	4	推動台美生態學校、培訓本市環境教育人員	114-117
	5	環評公開透明，落實監督	114-117
(二) 維護空氣噪音品質、打造永續家園	1	改善空氣品質提升藍天日數比率	114-117
	2	室內空氣品質管理及自主管理標章推動	114-117
	3	執行空氣品質不良通報應變通報作業	114-117
	4	加強街道揚塵洗街作業	114-117
	5	加強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作業	114-117
	6	採用科學儀器掌握重要污染源，擬定管制策略	114-117
	7	營建工地落實執行空污防制設施，提升工地環保形象	114-117
	8	加強露天燃燒宣導工作，降低露天燃燒行為	114-117
	9	推動民俗減污政策	114-117
	10	鎖定高污染車輛出沒路段，提升稽查效率促進汰換。	114-117
	11	多方推動提升運具電動化，更落實機車排氣定期檢驗制度推動並強化未定檢車輛及高污染機車熱區之稽查與管制，以達提升機車到檢率與淘汰高污染機車之目的	114-117
	12	持續推動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並推動環保車隊、施工機具、港區船舶等管理措施，確保民眾呼吸健康之權益	114-117
	13	噪音車未認證管通報警察或監理機關開罰，並辦理通知到檢納管；分析噪音車出沒路段，持續配合環警監聯合稽查與聲音照相科技執法，嚇阻噪音車改裝歪風，維護市民生活安寧。	114-117

關鍵策略目標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期程
(三) 清淨水域永續海洋，毒物管控再進化	1	落實水污染源稽查管制	114-117
	2	科學儀器結合水環境守護志工進行污染稽查中心	114-117
	3	推動畜牧糞尿沼液沼渣施灌計畫，建設畜牧糞尿資源化處理中心	114-117
	4	辦理海洋油污染及災害演練、海域巡檢及水質監測	114-117
	5	辦理毒化物災害應變演練及輔導，環境用藥教育訓練課程及會議	114-117
	6	抽驗稽查淨水廠、自來水列管點及公私場所之飲用水設備	114-117
(四) 資源循環全分類，活化創新拼永續	1	推動源頭減量進行全面性查核輔導	114-117
	2	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及廚餘回收，落實循環經濟	114-117
	3	落實廚餘回收，持續推廣廚餘堆肥廠產製之堆肥成品，落實循環經濟	114-117
	4	持續辦理責任業者、販賣業者、應回收廢棄物業者之管理	114-117
	5	配合中央限塑政策推動會議、訓練及活動減少使用一次性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	114-117
	6	垃圾自主處理無虞	114-117
	7	持續進行掩埋場活化以增加緊急應變空間	114-117
	8	持續維運回饋設施以達到回饋全體市民之目的	114-117
	9	臺南市城西底渣再利用處理廠委託操作計畫	114
	10	持續辦理公有掩埋場設施改善，杜絕二次污染發生	114-117
	11	114 臺南市掩埋場廢樹枝委託再利用處理計畫	114
	12	114 度臺南市掩埋場廢家具委託再利用處理計畫	114
	13	113 年度臺南市城西垃圾焚化廠委託操作管理服務計畫	114-117
	14	臺南市永康垃圾資源回收(焚化)廠委託營運管理服務	114-117
	15	辦理廢棄物篩分機械處理及打包作業	114
	16	臺南市城西飛灰固化廠委託操作計畫	114-116
	17	補助城西土城地區學生各項學用費用及獎助學金使用事項	114-115

關鍵策略目標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期程
	18	辦理石綿建材廢棄物清除處理計畫	114-116
(五) 精準審查、嚴格把關、友善便民、杜絕非法及落實產源清理責任	1	事業廢棄物勾稽及查核計畫，輔導鼓勵事業廢棄物源頭減量，進行事業廢棄物、產品流向管制及自主勾稽作業	114-117
	2	事業廢棄物許可審查計畫，輔導業者申請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及公民營各項清除處理許可、變更程序審查及進行查核輔導工作	114-117
(六) 以預防污染、嚴格監督、友善輔導及資訊公開之理念，推動各項土壤及地下水管理業務	1	工程管理監督中石化安順場址整治工作，避免二次污染	114-115
	2	分級管理與查證本市土水污染潛勢事業，預防事業污染	114-117
	3	辦理本市農地、底泥調查作業，定期監測土壤及地下水	114-117
	4	管控廢棄物非法棄置場址清理及解列進度作業	114-117
(七) 推動清淨友善家園；加強管理市容環境整潔	1	提升本市市容滿意度及環境整潔	114-117
	2	積極爭取環管署經費補助，改善公部門公廁硬體設備	114-117
	3	執行側溝巡查及清淤作業，確保排水順暢	114-117
	4	落實登革熱防疫工作，預防疫情發生	114-117
	5	爭取經費處理巨大廢棄物，減少廢棄物焚化排碳量	114-117
	6	臺南市 114 年中西區垃圾委託清運	114
	7	臺南市 114 年北區垃圾委託清運	114
	8	臺南市 114 年換購低碳垃圾車補助計畫	114-115
(八) 提升公害陳情處理品質，強化檢驗聞臭效能	1	提升公害陳情案件處理效能，e 化現場稽查紀錄	114-117
	2	成立專案聯合稽查小組跨科室聯合稽查及召開跨局處非法棄置專案小組會議	114-117
	3	善用科技執法工具及 AI，建構污染地圖，有效即時破獲公害污染案件	114-117
	4	定時辦理罰鍰拒繳案件之催繳、移送強制執行及債權憑證管理作業	114-117
	5	精進樣品檢驗之技術及提升空污陳情異味檢測之時效	114-117

關鍵策略目標	重要計畫項目		計畫期程
(九) 打造低碳永續城市	1	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調適工作	114-117
	2	管考本市淨零路徑執行成效	114-117
	3	逐年檢討更新發表本市自願檢視報告(VLR)執行成果	114-117
	4	減碳淨零、企業 ESG 人才培育	114-117
	5	列管事業溫室氣體盤查及現場查核	114-117